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邮件、传真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7名，实参加董事7名，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半年度报告》、《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还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选举公司董事宁红涛先生为董事长，任期为从本次董事会通

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宁红涛简历见附件一。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选举公司董事熊海涛女士为副董事长，任期为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熊海涛简历见附件一。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经营性综合授信额度，申请额度以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相关批复为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有关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等单一主体的授信金额进行如下授权：

1、如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单一主体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含），授权董事长决定并签署或签章与银行融资有关的协议。

2、如其他主体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金额不超过 5 亿元（含），授权董事长决定并签署或签章与银行融资有关的协议。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权有效期为一年。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项议案尚须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44）。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附件一

宁红涛先生：汉族，出生于 1973 年 10 月，中国国籍，正高级经济师。现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9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大学行政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2000 年-2020 年供职于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中国塑协塑料再生利用专委会会长、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中国再生塑料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常务副理事长、清远市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等职务。

截止 2021 年 8 月 17 日，宁红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宁红涛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宁红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宁红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熊海涛女士：汉族，出生于 1964 年 4 月，中国国籍，曾担任广州市人大代表和黄埔区人大代表，现任广州市女企业家商会理事、黄埔区工商联副会长、广州市九三学社黄埔区第四支社副社长、公司董事等职务。2005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1997 年 3 月至今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 月至今任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任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 2021 年 8 月 17 日，熊海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熊海涛女士为公司大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熊海涛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熊海涛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